试论吴三桂的降清与叛清

刘　凤　云

吴三桂是明清之际的一个重要历史人物。明朝末年，以总兵官镇守山海关，为明之守关重臣。一六四四年，又以“开关迎师”，投降清朝而风云天下。此后三十年中，他因定陕、定川、定滇、擒永历帝于缅甸，而位尊亲王、权倾朝臣。与此同时，也因“开藩专制”、割据滇黔，而为清廷所忌。康熙十二年（1673年），以藩封尽撤、权益丧失，起兵反清，历时八年，终至兵败身死。

吴三桂的一生经历了由降清、仕清到叛清的变化过程。他仕明而灭明、仕清而叛清，充分体现出反复无常、见利忘义的个性，其反复变化亦充满了戏剧色彩和偶然性因素，然究其实质，却无不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。为探求吴三桂叛起的原因及其反清的性质，本文试就吴三桂与清朝的关系所出现的几次变化略谈粗浅看法，不当之处尚望读者指正。

一、穷蹙归顺的降将

“开关迎师”，使吴三桂成为汉明王朝之千古罪人，而“冲冠一怒为红颜”，更使吴三桂声名狼籍。然而，一个无可辨驳的事实，吴三桂是一个穷蹙归顺的降将。

一六四四年，在剧烈的社会鼎革之际，腐朽的明王朝灭亡于农民革命战争的烈火之中，吴三桂作为明之宁远总兵官，因勤王不及返回山海关。当时的中国存在着三股政治军事力量，即已经攻占北京的大顺农民政权，雄踞关外而意欲入主中原的清王朝，以及苟延江南的南明弘光政权。吴三桂是明在北方仅存的一支力量，处于农民军和清军两大势力夹击之间。在与南明王朝声息不通的情况下，以其五万兵力绝不可能同其中任何一方相抗衡，更不用说东西两面同时作战。政治上的孤立无援，经济上的粮饷俱乏，决定了吴三桂不可能长期独立存在下去。何去何从？吴三桂只能在投降农民军和清军二者之间作出选择。

吴三桂最初曾“引兵西至滦州”，去投降李自成农民军，但途中“闻其妾陈圆为自成将刘宗敏掠去，怒，还击破自成所遣关将……上书睿亲王乞师”。①从表面看，吴三桂途中返悔，事出偶然，但历史发展过程中的任何偶然性因素，都是必然性的一种表现形式。

吴三桂行伍出身，以“武举承父荫”，②官至总兵。父子两代的经营，不仅使他成为辽东大土地的占有者，而且拥有这一地区的武装力量，并跻身于明朝大官僚地主阶级的行列。在长期的戎马生活中，吴三桂深知保存和巩固实力的重要性。

松锦之战，他为避免所部覆灭，率先逃跑。而后，面对清朝的招降，置之不理，似乎矢志于故主，然而，当崇祯令其入关勤王，却又迟迟不行，以致坐失战机。吴三桂犹豫不决，没有立即降清，当然无民族气节可言，而是他尚未从动荡、变幻的形势中分辨出谁是未来中原的主宰者。

在吴三桂看来，清军战斗力很强，确有问鼎之希望。但大顺政权已取明代之，其立国规模可比一代新王朝的兴起，降后必不失“通侯之位”③且“四万两”犒师银能立解部队粮饷之缺，父母、家眷又均在京师，所以尽管对李自成进京后实施的追赃助饷政策有所担心和反感，但最初还是想投降农民军的。当吴襄被拘执，家资籍没时，他以为是农民军对其逼降，故云：

“吾至当自还也”，“吾至当即释也”。④但陈圆被掠的消息传来，吴三桂骤然感到，眼前的利益尚且得不到保护，投降后所期望的成为大顺政权新贵的愿望就更难以实现。因而阶级的必然性促使他最终弃李降清。

吴三桂降清，使清朝统治者欣喜若狂，当即表示“若率众来归，必封以故土，晋为藩王”。⑤但清军多年受阻于山海关，如今突然得关，在不胜之喜中难免又有疑虑。且因以往多次招降均被吴三桂拒绝，因而不肯轻易发兵，直到吴三桂遣使臣三请清兵，相望于道，最后亲至清营剃发称臣，才将军队开进关内。山海关之战后，李自成败还京师，多尔衮始信其诚，“即日承王制，进三桂爵平西王”。⑥但是清朝对吴三桂的使用仍很谨慎，命其追击农民军，避开与明军接触。吴三桂奉命唯谨，追至庆都而还。顺治二年（1645年），再次奉命西征，克“延安、鄜州，剿自成于襄阳、武昌，东下九江。”⑦旋即“进称亲王，出镇锦州”。⑧时清王朝虽已占领北京，击败大顺军，灭弘光政权，但其统治还只限于北部以及东南沿海地区，统一全国的战争还远远没有结束，令吴三桂“出镇锦州”，从前线调回后方，反映了清朝对吴三桂的外宠内疑。究其原因，首先，是因为吴三桂必竟是“穷蹙归顺”的降将。自松锦战后到明亡之初，他始终骑墙观望，徘徊不定，终因与农民军决裂，大军压境，才向清朝乞师、投降。其次，吴三桂降清之初，打的是“复君父之仇”的旗号，许清“裂土以酧”。对此，清朝为减少入主中原的障碍，暂时接受下来，但是，一旦占据北京，就必然要实现其夺取全国统治的最终目的，“裂土以酧”自然为其所忌。再次，南明弘光政权为表彰吴三桂借师助剿之功，封其为蓟国公，赠其父吴襄为辽国公，母祖氏为辽国夫人，先后两次遣使臣携敕书犒银赐吴三桂。这一切不能不引起清朝的疑虑，因此，下江南，征福王，均未让其参与。

清统治者的猜疑并非没有道理，吴三桂在降清后的一段时间里，确曾想脚踩两支船，曾对明朝表示将“终身不忍以一矢相加”⑨。但是随着弘光的覆没，清军的南进，吴三桂清楚地看到，清朝统一全国已是势所必然，于是决心“报效新主”了。偏偏此时，清朝让他出镇锦州。“顺治二年，三桂年三十四，居久之郁郁不自得，求剿贼自效。”⑩可以看出，出镇锦州不仅使吴三桂大失所望，且已形成一种压力，而这种压力，在某种形势下就成为吴三桂报效新主以求显贵的动力了。

二、助清统一全国的功臣

吴三桂由于降清复叛、反复无常而被世人所唾弃，因此，他在清朝统一全国斗争中的重要作用往往被人们忽视。然而，恰恰由于吴三桂有功于清，才得位尊权重，为其走上反清道路创造了条件和机缘。

正当吴三桂不得志之时，全国的形势发生了变化。顺治三年（1646年），大顺农民军余部联明抗清，随之出现了全国规模的抗清高潮。顺治五年（1648年）二月，降清的明将，江西之金声桓、王得仁亦乘机倒戈反清。汉族降将的复叛引起了清朝统治者的重视。他们开始意识到，要想统一并统治偌大的中原地区，必须“以汉治汉”。在这种形势下吴三桂再起，同年四月，以平西王建藩汉中，与八旗都统墨尔根侍卫李国翰协同作战。翌年，孔有德、耿仲明、尚可喜等人亦分别被授于王爵，出镇各地。

自锦州至汉中，吴三桂终于找到了用武之地。每战必“身先士卒”；⑪与李国翰败明宗

室朱森釜于阶州，剿灭倒戈反清的大同总兵姜瓖，平定王永强等诸部农民军的抗清斗争。四年征战，遂定陕西。清廷嘉其“忠勇智略”，颁赐了金册金印。定陕，可谓吴三桂在清朝地位上升的起点。

顺治八年（1651年），吴三桂奉命征剿四川。“是时余逆未靖，桂王潜号永历，黔滇蜀粤之间犹阻声势，”⑫但他不负清廷所望,很快夺取了四川大部。但是,顺治九年(1652年)，大西农民军北上反击，李定国出湖广、逼两粤，与郑成功遥相互应，取得“两蹶名王，天下震动”的辉煌战果。刘文秀则出四川、逼汉中，吴三桂连连战败，退守保宁，所克郡邑次第失陷。西南的失利，引起清朝统治阶级内部惶恐不安，有人甚至提出要放弃西南七省。但困守孤城的吴三桂却仍严阵以待，毫无妥协之意。他亲登城楼巡视，终于发现农民军的薄弱点，突然袭击，反败为胜。战争之激烈，连久经沙场的吴三桂亦深感平生未见如此恶战。⑬保宁一战，定四川大局。翌年，又收复成都、嘉定、叙州、重庆等地，四川悉定。消息传来，清廷不胜欣喜，顺治帝颁旨表彰吴三桂，“将功次续入册内，又于藩俸六千两外加俸一千两，以报勤劳”。⑭同年，吴三桂长子吴应熊得尚公主为额驸。而吴三桂亦更加忠勤备至。

顺治十四年（1657年）十二月，清廷敕吴三桂为平西大将军、李国翰为定西将军进征贵州，攻打南明最后一个政权—永历。早在顺治九年（1652年），吴三桂入川克成都后，就奏请攻打贵州，但因四川未定，遂成泡影。此次入黔，吴三桂意在一举成功，上书朝廷，请求增兵，指出：“孙李治兵相攻，今可望投诚归化变乱之际，人心未定，大兵宜速进贵州，此卞庄刺虎之时也”。⑮疏上，清廷遂命大学士洪承畴为西南五省经略，统兵三路，与宁远大将军洛托、征南将军卓布泰以及吴三桂分别由湖广、广西、四川入黔，来势迅猛，农民军败退云南。顺治十六年（1659年）正月，贵州平定。二月，清军继攻云南，吴三桂又率先攻击，永历帝朱由榔逃往缅甸，吴三桂穷追不舍,至磨盘山大败李定国的伏兵，“斩杀过半”，直至腾越边界才收兵还师。黔滇之役，虽未能擒获永历帝，却击败了农民军的有生力量，攻占云南。吴三桂自请战到征讨都可谓功高劳苦，因此也更得清廷的信任，顺治十七年（1660年）正月，“诏吴三桂镇云南”，得“封藩锡土”之恩宠。

镇滇以后，吴三桂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，更是处处邀功自效。顺治十七年（1660年）二月，再次疏请发兵入缅，清廷未予允准。但是，吴三桂为个人之私利，必欲擒杀永历帝来换取清朝统治者的宠信，他以必除朱由榔才能绝人观望为由，终于打动了清朝统治者，“诏如所请”。顺治十八年（1661年）九月，吴三桂与内大臣定西将军爱星阿两路征缅。吴三桂统大军由腾越出边，亲历行间，败李定国，降白文选，平元江土司，十二月，终于至缅城执永历帝朱由榔还军前，旋即缢杀于昆明篦子坡。李定国郁愤而死，余部降。此役，吴三桂不仅扑灭了大西农民军的抗清斗争烈火，而且消灭了南明最后一个政权。故时人称：“明社之屋，虽由闯贼，然倒以宋室厓山，寔亡于三桂手”。⑯所以擒杀永历是吴三桂为清廷所建的最大功绩，即使在吴三桂反清之后，康熙仍然指出：“三桂彼时为平西大将军，且必应殄灭由榔三患二难之议发自三桂，即后之进兵檄缅甸，殴李定国，降白文选，皆出自三桂之筹划，真功固不可泯也”。⑰因而进吴三桂亲王爵，成为汉人中第一个得受亲王爵位的官僚。

总之，吴三桂在镇压抗清斗争中所表现出的“忠勇”，在擒杀永历帝时所表现出的“卓识”，足以说明他的政治态度，也足以证明他在清朝统一全国斗争中所起的重要作用，可称为一个“开国功臣”。

三、割据一方的藩镇

封藩云南是吴三桂一生中的重要转折时期，这期间他与清朝的关系发生了很大的变化。

首先，在对南明和农民军的不断征讨中，吴三桂扩大了自已的武装力量。降清之初，吴三桂所统精兵四五万人，“自讨贼平藩以来，幕府故旧散亡殆尽”。⑱但是自镇滇以后，随着永历的覆没，李定国的牺牲，明朝之故将，农民军之余部大都归降了吴三桂，所谓“四方精兵猛将多归其部下”。⑲其所统兵额：“官甲”有五十三佐领，按每佐领有甲士二百计算，有一万零六百人；绿旗兵有忠勇义勇十营，每营一千二百人；援剿四镇，每镇三千人；绿旗兵有二万四千人。吴三桂藩属兵额共计三万四千六百人。⑳

其次，吴三桂“功最高，兵最强，受朝廷恩礼亦最侈。”㉑清朝以云南边陲重地，农民军余勇、地方土司常为“骚乱”，因此，自吴三桂镇云南之始就假以事权，命总管云南兵民事，康熙元年（1662年）又兼管贵州。一时，吴三桂威震云南，权倾朝廷。即所谓“方入滇之始，羽书旁午，朝廷假以便宜，云贵总督咸受节制，用人吏兵二部不得掣肘，用财户部不得稽迟，所除授号曰‘西选’，西选之官遍天下”，㉒成为清朝最有权势的封疆藩王。而吴三桂在经济上诸多乞请，清廷亦无不有求必应。顺治十七年（1660年）正月，“上疏乞沐氏旧庄”，㉓遂得庄田七百余顷。康熙六年（1667年），又借四辅政执政时期所刮起的圈地之风，请准“圈拨云南府州县卫所田地给吴三桂兵丁口粮”。㉔第二年，又“请将原所赐沐氏庄田七百顷并入圈数”。㉕时康熙虽已亲政，但亦不得不承认既成事实，因此到了康熙十二年（1673年），平西勋庄已遍布滇省。政治上的权力更是吴三桂扩充经济实力的有利条件，他不仅将土官“厚敛多藏”，积数百年之财物悉为已有，同时，“假濬渠筑城为名，广征关市，榷税盐井、金矿、铜山之利，厚自封殖。”㉖仅盐课一项，康熙元年（1662年）就“较万历六年云南岁办盐课几及四倍矣”。㉗所铸“西钱”，通行全国，其利更为可观。此外，吴三桂还“通使达赖喇嘛，互市北胜州。辽东参、四川黄连、附子，就地采运，官为之鬻，收其殖。货财充溢，贷诸富贾，谓之‘藩本’”。㉘可见吴三桂已完全控制了西南地区的经济命脉。

战争之机缘，功臣之宠荣，固然成为吴三桂得以兵强权重，从而坐大云南的重要原因，然亦不容忽视其加紧经营云南的心理因素。即作为汉族官僚，他自叹不如满贵的“先天”优越，作为降将，他更需时时提防清廷的猜忌。因而，即使他在邀功自效的同时，亦处处小心谨慎，戒备森严。“始三桂西征，留长子于京师以固朝廷意”。㉙奉命镇滇后，已宠荣至极，他仍向洪承畴请教“自固之策”，洪告以“不可使滇中一日无事。”㉚受教之后，吴三桂便积极利用手中权力扩充实力。对朝廷派往云贵的命官，吴三桂不惜万金,广为拉拢,蓄为私人。凡“新官知县以上例谒王府，有才望素著及仪表伟岸者，百计罗致，令投身藩下蓄为私人”，㉛故有“吴三桂好为人主，士大夫好为人奴”之谚。而对于云贵总督甘文焜，因非其党，则“恶其不附已”，㉜极尽排斥之能事。同时，他“日练士兵利器械”，㉝强化军队。吴三桂选“择诸将子弟及四方宾客资惟颖敏者，授以黄石素书、武侯陈法，以备将帅之选”㉞为解决战马缺乏，吴三桂由陕西“选西马之勇健者，岁进三千匹，皆由西藩绕道至滇”。㉟还常以土司相互仇杀“妄报边警”，㊱以示不可裁军、裁饷。可见，在吴三桂的经营下，云贵地区已逐渐形成一个独立的小朝廷。而自给自足的封建经济和“天高皇帝远”的地理环境，又自然助长了其势的增长。

地方势力的膨胀，必然会影响到国家的集权统治。吴三桂在云南的坐大，首先在财政上影响了清廷的收入。当时，清朝的岁收为二千余万，但是顺治十七年（1660年），云南一省俸饷就为九百余万，“加以闽粤二藩运饷岁需二千余万，近省輓输不给，一切仰诸江南，绌则连章入告，既赢不复请稽核，天下财富半耗于三藩”。㊲因而户部“议撤满洲兵还京，裁绿旗兵五分之二。三桂谓边疆不宁，不宜减兵力”。㊳以后御史郝浴、杨素蕴等先后劾吴三桂不法，但“朝廷固怀之以德”。㊴更主要的是在全国战火尚未止息的情况下，清朝还需爰“以藩屏周”之例，暂时没有解决藩镇问题。

康熙二年（1663年），清廷以云南平定，命吴三桂“奏缴大将军印”，派人谕吴三桂子吴应熊曰：“他日永历在缅，边方多故，故予若父将印，重事权也。今天下大定，据之不还何为者？三桂不得已，具疏上之，怏怏不快”。㊵康熙四年（1665年），裁吴三桂藩下绿旗兵五千。翌年，“又裁其用人题补之权，迁除悉归部选”。㊶这是清廷裁抑藩镇势力的开始，吴三桂自然深解其意，康熙六年（1667年），便以目疾辞总管云贵两省，清廷亦欣然议准。但是吴三桂已经培养起的地方集团势力却为其大鸣不平，“云贵总督卞三元、云南提督张国柱、贵州提督李本深，交章侈三桂劳绩，谓苗蛮叵测，非任三桂恐边衅日滋，请敕仍总管”。㊷表明这场斗争自始就很激烈，清廷虽以“恐其劳甚”，“如边疆遇有军事，王自应经理”等语坚持了原议，但又以晋吴应熊为少傅兼太子太傅，命“赴云南视疾”来缓和与吴三桂的冲突。但是吴三桂并未就此收敛，而是“益欲揽事权”，㊸终于导致矛盾的爆发。

康熙十二年（1673年）三月，尚可喜以年老疏清归辽，康熙以“藩镇久握重兵，恐滋生变，非治安长计”㊹准尚可喜尽撤辽东。吴三桂闻讯便不自安，亦疏清撤藩以探朝旨。康熙深知吴三桂蓄异已久，欲先发治人，因而于八月毅然下令撤藩。吴三桂“自以为功高，朝廷终不夺我滇”，且经营多年，“益固根蒂为不可拔”，㊺其意“本挟云南，要旨慰留，冀得世守藩封，如沐氏故事永踞滇中”。㊻故令下愕然，情急之下，诉诸武力，欲持兵强迫清朝承认其既得权益，维护其割据势力，遂于十一月称兵反叛。由此，吴三桂反叛的原因及其真实目的昭然若揭。

综上所述，吴三桂由降清、仕清到叛清的三十年中，他经历了由降将到功臣，再到藩镇的变化。随着这种变化过程，他与清朝的关系也出现根本的转化，降清之初的民族隔阂和猜忌，随着吴三桂不断建立起的显赫功勋而日趋缩小，取而代之是清廷对吴三桂的宠信和吴三桂权势的增长。而随着这种变化，吴三桂与清廷之间又产生新的矛盾，即地方藩镇势力的增长和中央集权统治的矛盾，而这种矛盾终因撤藩而激化。不言而喻，这无疑是一场中央集权与藩镇割据的斗争。

---

①②⑥⑧㉘㊳《清史稿》卷474《吴三桂传》
⑫⑬⑱㉙㉞《耿尚孔吴四五合传、平西王吴传》
㉟《逆藩吴三桂传》载于师范《滇击、典故四》
⑤⑪⑭《清世祖实录》卷4、43、79。
③刘健《庭闻录》卷一
④王朝《甲申朝事小纪、圆圆传》
⑦⑰㉖㉜㊷㊸㊹《逆臣传》卷一《吴三桂传》
⑨陈洪范《北使纪略》
⑩⑯㉚苍弁山樵《吴逆取亡录》 （下转44页）

口口匪棍杨升等，胆敢抗违，肆行勒索，可恶已级？仰西按察司会同布政司，一面出示勒石永禁，一面按名严拿究治，毋稍宽纵。仍将遵办缘由先行禀覆，黄臣福、吴维训、周绍纶等呈并发。”奉此，除饬将杨升等严拿究治，并将示禁缘由禀覆督宪外，合行出示，勒石严禁。为此示，仰尔倒扒船户人等知悉，嗣后一切杂差概行免办。如遇铜差到境，照依原定章程十分装拨当应，不得违误。该县务须查明需用船只多寡，按数发封，交船户头人拨应，按站给价，不得假手差役，滥封滋弊。倘有私设船行，抽分银两，借差滥封船只，勒索拦阻，苦累贫民，许被害船户禀官究治。尔各船户不得抗违误差，亦不许藏匿匪类，并夹带违禁货物。倘有故违，一径察出，定即照依严办，均毋有违，特示。本年二月十口日，黄富稳、刘圣语、黄万、罗贤、文顺、周登江等，以滥索民危等事乞叩，阁部堂觉罗吉批：“查私设船行抽分银两，最为苦累贫民，久经饬行禁革，乃匪棍杨升等胆敢抗违，肆行勒索，可恶已极！仰西按察司会同布政司，一面出示勒石永禁，一面按名严禁究治，毋稍宽纵。仍常遵命缘由先行禀复，黄臣福等呈并发。“四月二十五日，黄朝运、曾逢书等以乞恩赏示勒石事恳叩，藩、臬二宪清、公批：“仰梧州府查照前奉督部堂批示，并本司等檄发告示，勒石永禁，一面按名严拿究报，仍候再给该船户告示一道，照依刊刻竖立，遵照毋违。”五月十三日，黄臣福、曾逢书等以乞恩赏示勒石事乞叩，梧州府宪王批：“已饬县勒石垂示矣。”六月二十五日，黄臣福等以串差违示等事续叩，臬宪公批：“本案前奉督宪批司出示，业经示发告示，勒石永禁，并严饬按名查拿船行杨升等宪处，何以仍〔缺十四字〕，即饬令张挂告示严究具报，抄粘并发。”八月初十日，黄臣福等以恳请勒石示禁事叩，王批：“候饬苍梧县勒石禁革。”嘉庆七年口口口口口日。

梧州尚有新发现的一具清末女柔尸，因时间关系，未及参观。六月的南国，骄阳似火，热不可耐，但是在市委的热情照料下，我们还是顺利地完成考察，加深了对明清史的感性认识。尤其临别时市委书记所说：“欢迎你们再来，我们愿意提供方便，为挖掘历史遗产，建设精神文明作出应有的贡献！”使人如坐春风，一直在我们的脑海中留下美好的记忆。

（上接16页）

⑮㉓刘健《庭闻录》卷三

⑲㉑㉒㉝㊲㊺魏源《圣武记》卷二《康熙勘定三藩记上》

⑳《清世祖实录》卷138；卷141；《新纂云南通志》卷127军制考二藩兵

㉔㉕《云南府志》卷五《沿革志·大事考》

㉗仇蜕《云南事略》

㉛㊱㊴㊵㊶㊻刘健《庭闻录》卷四